

证券代码：000680

证券简称：山推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66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8 月 28 日 14:00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28 日的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8 月 28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- 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 327 国道 58 号公司总部大楼 205 会议室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士振先生
- 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24 人，代表股份 852,207,55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376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4 人，代表股份 602,257,38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.547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10

人，代表股份 249,950,17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283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519 人，代表股份 249,977,27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301%。

9、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
1.00	公司 2026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	总表决情况	851,649,538	99.9345	160,820	0.0189	397,200	0.0466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49,419,253	99.7768	160,820	0.0643	397,200	0.1589	0	0	
2.00	关于与有关银行、融资租赁公司建立工程机械授信合作业务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52,020,838	99.9781	101,520	0.0119	85,200	0.0100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49,790,553	99.9253	101,520	0.0406	85,200	0.0341	0	0	
3.00	公司关于制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50,773,238	99.9149	168,720	0.0198	555,600	0.0652	710,000	0.0833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49,252,953	99.7102	168,720	0.0675	555,600	0.2223	0	0	
4.00	关于增选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51,951,438	99.9699	159,820	0.0188	96,300	0.0113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49,721,153	99.8975	159,820	0.0639	96,300	0.0385	0	0	
5.00	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51,954,638	99.9703	128,720	0.0151	124,200	0.0146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49,724,353	99.8988	128,720	0.0515	124,200	0.0497	0	0	

注：上述提案中的提案 3 关联股东李士振、张民回避表决，其合计所持 710,000 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项瑾、沈博远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股东会规则》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；
 - 2、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- 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